

合同编号：威招审(j1202217012)号

新建莱荣高铁乳山南站站前区建设 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全过程工程 咨询（监理）服务单位合同

委托人：乳山市恒泰互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山东高途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全称）：乳山市恒泰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方（全称）：山东高速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新建莱荣高铁乳山南站站前区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全过程工程咨询（监理）

2. 工程地点：乳山市

3. 工程概况：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在站房南侧建设站前配套区，包括站前广场、公交停车场及社会停车场，用地面积14906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3083平方米，其中公交车配套用房1栋1层，建筑面积330.00平方米；站前区建筑面积12750.00平方米。道路占地面积为88364.00 平方米；绿地广场占地面积47622.00平方米；规划范围内社会车辆停车场车位共计248个；出租车等候区泊车位共计90个，公交首末站共计14个，另设旅游巴士停车位6个。

4. 投资估算：17300万元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与内容

新建莱荣高铁乳山南站站前区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全过程工程咨询（监理）服务，包括项目管理及工程监理服务。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范围包括：

项目管理及工程监理服务

施工过程管理

1. 根据项目总体合同体系，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合同管理规划；
2. 制订控制工程投资的实施方案，将总目标分解，确定施工过程中各阶段的投资控制目标；
3. 制订进度控制计划总目标、里程碑目标或节点目标，督促参建单位按进度计划实施，协调各参建单位的进度矛盾；

4. 建立对各参建方的质量考核管理制度，明确相关方质量责任和质量管理工作流程；
5. 督促参建单位编制安全技术措施，制定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办法，定期检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情况，发现事故隐患督促相关单位及时排查，提出和落实整改措施。

按工程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内的监理工作，对建设工程安全、质量、进度、投资进行控制，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

总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其中，建设周期_____日。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形式 按费率计取 其他；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玖万贰仟贰佰捌拾元整（¥1792280元）。

五、委托方代表与咨询方主要负责人

1. 委托方代表：

姓名：李广基 身份证号码：371083199302160015，

执业资格无，注册号：无。

2. 咨询方主要负责人：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李红兵，身份证号码：51112119731215697X，注册证书号：建【造】19360004889。

总监理工程师：栾科，身份证号码：370282198403231117，注册证书号：00618219。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委托方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委托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 委托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活动的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咨询方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乳山市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方执正本一份、副本叁份，咨询方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委托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3710831616688

纳税人识别码：3710831677250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海阳所镇海阳所村

邮政编码：264600

法定代表人：李洁生

委托代理人：杨芳

电 话：13863167725

传 真：0631-6668888

电子信箱：13863167725@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乳山支行

咨询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李洁生

组织机构代码：370646511

纳税人识别码：3706465110001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海阳所镇海阳所村

邮政编码：264600

法定代表人：杨芳

委托代理人：杨芳

电 话：13863167725

传 真：0631-6668888

电子信箱：13863167725@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乳山支行

账 号: _____

时 间: 2023 年 10 月 21 日

账 号: _____

时 间: 2023 年 10 月 21 日